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Properties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0)

有關收購

METROPOLITAN GROUP (BVI) LIMITED 之
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結欠之股東貸款之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 (i)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收購METROPOLITAN GROUP (BVI)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結欠之股東貸款(「有關收購事項」); (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有關收購事項的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詳情; (ii) 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有關交易向獨立股東的推薦書; (iii) 獨立財務顧問就有關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書; (iv) 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 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完成編制通函，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主席

陳文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陳文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龐錦強教授、張慧璇女士及廖漢威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嚴國文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桃博士、李仲明先生及陳華敏女士。